

债券简称：16 象屿债

债券代码：136353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〇二〇年六月

重要提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兴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兴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 | |
|----------------------------------|----|
| 第一章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概况..... | 3 |
| 一、发行人概况..... | 3 |
| 二、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 4 |
|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4 |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5 |
|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 | 5 |
|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 5 |
|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5 |
| 四、督促发行人信息披露..... | 5 |
|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5 |
| 六、督促履约..... | 5 |
|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 7 |
|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 7 |
|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 7 |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12 |
|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13 |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 13 |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 13 |
|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14 |
| 第七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5 |
| 一、增信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5 |
|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5 |
| 第八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6 |
|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7 |
|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8 |
| 第十一章 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情况..... | 19 |
| 第十二章 其他情况..... | 21 |

第一章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象屿集团

英文名称：XIAMEN XIANGYU GROUP CORPORATION

英文名称缩写：XIANGYU GROUP

法定代表人：张水利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水利

联系电话：0592-2613696

联系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10 层

传真：0592-6036367

电子邮箱：zl@xiangyu.cn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11 层 01 单元

联系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10 层

公司网址：<http://www.xiangyu-group.com>

公司电子邮箱：zl@xiangyu.cn

联系电话：0592-2613696

邮政编码：361006

发行人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15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形成《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厦象集董〔2015〕27 号），上述议案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唯一股东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并出具了《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的复函》（厦国资函〔2015〕51 号）。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819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6 象屿债
- 3、债券代码：136353
- 4、债券期限：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5、债券利率：3.80%
- 6、债券发行规模：5 亿元
- 7、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 8、债券发行日：2016 年 4 月 12 日
- 9、债券到期日：2023 年 3 月 12 日
- 10、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本公司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并就发行人出现的重大事项，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已在本期债券发行前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协议》，开立了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及时划入专项账户，并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储存、使用。

四、督促发行人信息披露

针对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本公司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并就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进行了业务指导和督促。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已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8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已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六、督促履约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向“16 象屿债”债券持有人支付了 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本公司将按照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掌握本期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

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为厦门市首家实行资产经营一体化试点的国有企业集团，是厦门国有几大集团之一，是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的龙头企业，是厦门象屿保税区、厦门现代物流园区、厦门大嶝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的开发运营服务商。多年来因势而变，顺势而行，在坚持服务企业成长、服务社会发展的同时，发展成为以供应链管理及流通服务、房地产、类金融服务及股权投资、区域开发运营等为核心产业的国有企业集团。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收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业务板块 | 2019 年度 | | | 2018 年度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占比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占比 (%) |
| 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业务 | 2,684.11 | 2,605.84 | 94.45 | 2,312.86 | 2,254.76 | 95.79 |
| 商品房销售收入 | 62.77 | 36.99 | 2.21 | 29.59 | 20.47 | 1.23 |
| 类金融收入 | 6.58 | 0.30 | 0.23 | 4.73 | 0.02 | 0.20 |
| 商品销售收入及其他 | 77.11 | 65.02 | 2.71 | 56.28 | 43.81 | 2.33 |
| 其他业务 | 11.25 | 8.75 | 0.40 | 11.14 | 9.13 | 0.46 |
| 合计 | 2,841.82 | 2,716.90 | 100 | 2,414.61 | 2,328.20 | 100 |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9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年度报告中其他部

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变动比例 (%)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
|----------------------|----------|----------|-------------|---|
| 总资产 | 1,393.67 | 1,159.04 | 20.24 | |
| 总负债 | 958.12 | 801.09 | 19.60 | |
| 净资产 | 435.55 | 357.95 | 21.68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99.91 | 162.68 | 22.89 | |
| 资产负债率 (%) | 68.75 | 69.12 | -0.53 | |
|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 70.28 | 70.61 | -0.47 | |
| 流动比率 | 1.27 | 1.39 | -8.70 | |
| 速动比率 | 0.72 | 0.73 | -1.05 |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4.22 | 118.65 | -29.02 | |
| 营业收入 | 2,841.82 | 2,414.61 | 17.69 | |
| 营业成本 | 2,716.90 | 2,328.20 | 16.70 | |
| 利润总额 | 34.66 | 29.45 | 17.70 | |
| 净利润 | 25.91 | 24.36 | 6.36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21.04 | 7.48 | 181.38 | 经营质量提升, 效益增长较好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20 | 12.79 | 18.81 |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 64.55 | 53.86 | 19.83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33.52 | 35.20 | -4.77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127.21 | -87.16 | 45.95 | 主要是增加工厂工程及设备投资、支付项目合作款项及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59.25 | 94.04 | -36.99 | 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较同期增加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54.38 | 66.57 | -18.31 | |
| 存货周转率 | 7.20 | 6.83 | 5.47 | |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11 | 0.10 | 10.31 | |
| 利息保障倍数 | 2.03 | 1.99 | 2.38 | |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 2.53 | 2.90 | -12.97 | |
| EBITDA 利息倍数 | 2.40 | 2.31 | 3.88 | |
| 贷款偿还率 (%) | 100 | 100 | 0.00 | |
| 利息偿付率 (%) | 100 | 100 | 0.00 | |

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二）发行人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资产负债项目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变动比例 (%)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
|---------|---------|---------|-------------|--|
| 货币资金 | 125.42 | 142.24 | -11.83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3.85 | 0.00 | - | 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项目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1.11 | 0.57 | 94.75 | 主要是期货合约浮盈增加 |
| 应收票据 | 25.07 | 19.55 | 28.26 | |
| 应收账款 | 56.41 | 48.11 | 17.25 | |
| 应收款项融资 | 3.94 | 0.00 | - | 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调整到应收款项融资科目 |
| 预付款项 | 85.85 | 69.71 | 23.15 | |
| 其他应收款 | 62.55 | 40.80 | 53.30 | 主要是关联往来款及期货保证金增多导致 |
| 存货 | 386.01 | 368.27 | 4.82 | |

| 资产负债项目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变动比例 (%)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6.75 | 15.94 | 5.05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0.56 | 64.22 | 56.58 | 主要是本期新增贷款、资产包业务、预缴及待抵扣税费增加所致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75 | 22.75 | -39.56 | 主要是本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信托计划调整至流动资产列报, 以及对参股公司派有董事具有重大影响, 调整至长期股权投资列报所致 |
| 长期应收款 | 5.74 | 3.28 | 74.80 | 主要是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多所致 |
| 长期股权投资 | 77.38 | 65.04 | 18.98 | |
| 投资性房地产 | 30.08 | 26.01 | 15.67 | |
| 固定资产 | 158.96 | 119.66 | 32.85 | 主要是本期玉米深加工项目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
| 在建工程 | 118.56 | 68.86 | 72.17 | 主要是本期镍钴冶炼工厂厂区建设和配套设施投入增加所致 |
| 无形资产 | 29.88 | 23.98 | 24.61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00 | 11.65 | 11.57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7.52 | 47.31 | 21.58 | |
| 短期借款 | 190.73 | 191.54 | -0.42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4.11 | 不适用 | 主要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 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 |
| 衍生金融负债 | 2.11 | 2.33 | -9.22 | |
| 应付票据 | 86.07 | 64.92 | 32.57 | 供应链业务优化结算方式, 较多使用票据支付货款 |
| 应付账款 | 147.46 | 64.94 | 127.07 | 供应链业务优化结算方式, 较多使用 |

| 资产负债项目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变动比例 (%)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
|-------------|---------|---------|-------------|---|
| | | | | 信用证支付货款 |
| 预收款项 | 109.83 | 114.12 | -3.76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84 | 7.15 | 9.69 | |
| 应交税费 | 18.98 | 7.73 | 145.46 | 主要是本期地产项目结转, 计提土地增值税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67.33 | 54.66 | 23.16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7.37 | 19.65 | 141.01 |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负债 | 20.28 | 21.29 | -4.75 | |
| 长期借款 | 129.83 | 118.95 | 9.14 | |
| 应付债券 | 96.97 | 116.72 | -16.92 | |
| 长期应付款 | 10.91 | 3.76 | 189.89 | 主要是本期应付融资租赁款项, 以及新增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致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2.62 | 2.14 | 22.57 | |
| 递延收益 | 4.84 | 4.95 | -2.25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60 | 1.51 | 72.00 | 主要是本期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多于上年期末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2.29 | 0.58 | 2,008.46 | 主要是本期新增资产支持票据获取信托借款所致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完成了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募集资金 5 亿元。

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 |
|---------------------------|--|
| 使用情况 |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用于补充下属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运资金 |
| 履行的程序 | 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以及《募集资金及偿债保证金专户协议》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 |
| 年末余额 | 0 亿元 |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不仅保证了募集资金的安全，而且保证了按照承诺的资金投向严格使用该笔募集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 |
|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是 |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已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支付了“16 象屿债”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已按时履行还本付息义务。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 指标（合并口径） |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
|-------------|-------------------------|-------------------------|
| 资产负债率（%） | 68.75 | 69.12 |
| 流动比率 | 1.27 | 1.39 |
| 速动比率 | 0.72 | 0.73 |
| EBITDA 利息倍数 | 2.40 | 2.31 |

从短期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39、1.27，速动比率分别为 0.73、0.7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具有稳定的偿债能力。

从长期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12%、68.75%。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偿债能力增强。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最近两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2.31 和 2.40，发行人的 EBITDA 利息保障小幅上升，表明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增强。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偿还利息，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充足，偿债能力较强。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进行严格的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完成“16 象屿债”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付息，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16 象屿债”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作为非金融类企业，募集资金须用于上述用途，不得转借他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相关承诺。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章 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情况

| 重大事项 | 基本情况 |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信息披露情况 |
|---------------------|---|------------------------------|--|
| 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 | 2019年3月7日发行人公告了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的公告 | 本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2019年6月3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三级子公司深圳象屿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本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公司债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 2019年9月12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债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 本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 2019年10月11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二级子公司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2019年11月29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三级子公司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 | 2020年3月5日发行人公告了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40%的公告 | 本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 | | |
|----------------|--|-----------------------------|---|
| 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2020年3月31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二级子公司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本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聘请的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 2020年3月31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 本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2020年4月28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二级子公司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本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2020年4月28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三级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本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 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2020年6月4日发行人公告了公司二级子公司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第十二章 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度)》之签章页)

